

证券代码：420244

证券简称：建车 B5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央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厅监督〔2023〕8 号）相关要求，结合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装集团）《内控检查标准》，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

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评价工作的通知》（中长审〔2024〕87 号）的要求及公司内控自评价工作方案，我们确定本次评价期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内部控制自评价按照兵装集团《内控检查标准》，确定评价业务和范围，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评价领域 20 项、控制点 647 个。重点关注的业务领域主要包括集团公司确定的销售管理、存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招投标管理 4 个重点业务领域及企业自选确定的印章管理与研发项目管理 2 个业务领域。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重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兵装集团发布的 18 个内控检查标准及其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及定性标准如下：

认定方式	指标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05% 以下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05%—1%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1% 以上
定性标准		(1) 为公司带来轻微的财务损失； (2) 造成公司财务报表轻微的错报、漏报； (3)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在部分区域流传，为公司声誉带来轻微损害。	(1) 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损失； (2) 造成公司财务报表的中等程度错报、漏报； (3)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为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	(1) 为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损失； (2) 造成公司财务报表重大的错误、漏报； (3)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为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及定性标准如下：

认定方式	指标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财务损失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的财务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05% 以下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财务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05%—1%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财务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1% 以上
定性标准	企业日常运行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公司个别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不会危及公司其他业务活动，不会影响经营目标的实现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多项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但不会危及公司持续经营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部分业务能力丧失，危及公司持续经营
	企业声誉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负面消息在当地局部流传，对企业声誉轻微损害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 存在的一般缺陷及改进措施

（1）合同管理

缺陷描述：研究院合同纳入项目资料的一部分进行管理，暂未确定专门人员对合同台账、档案进行统一管理。

整改措施：2025 年 1 月底前已由研究院合同管理员统一对合同台账、档案进行管理。

（2）销售管理

缺陷描述：

- 1) 公司缺少对Stellantis国际物流运输的管理制度。
- 2) 经销商实际返利与公司销售部门《经销商管理办法》存在差异。

整改措施：

- 1) 2025 年 2 月底前市场营销部建立《Stellantis国际物流运输管理办法》。
- 2) 2025 年 2 月底前市场营销部修订《经销商管理办法》。

（3）信息系统

缺陷描述：公司战略发展部无代码检查复查制度，未进行代码审查也未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代码进行审查。

整改措施：2025 年 6 月底前结合公司实际修订相关制度。

（4）招投标管理

缺陷描述：2024 年底公司进行了组织机构与职能调整，招投标管理职能已调整至采购部，原有的管理办法已不适应新的组织机构与部门职能。

整改措施：2025 年 6 月底前采购部修订更新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

（5）研发项目管理

缺陷描述：

1) 2024 年底公司进行了组织机构与职能调整，原有的研发项目管理制度部分流程已不适应新的组织机构与部门职能，且原制度未包含产品规划和管理及公司级项目管理方面的内容。

2) 研发项目管理制度中项目分级标准与技术难度有少许偏差。

整改措施：2025 年 6 月底前科技项目管理部修订研发项目管理制度。

（6）印章管理

缺陷描述：

1) 重庆平山泰凯化油器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印鉴使用由财务部门负责人审核确认，但未进行逐级审核审批流程及台账登记。

2) 公司公章、法人章使用借出手续清晰明确，但未建立公章（法人章）借出/归还登记表。

整改措施：

1) 2025 年 6 月底前平山泰凯财务部门建立逐级审批流程，并指定专人负责台账登记管理。。

2) 2025 年 1 月底前公司办已建立公章（法人章）借出/归还登记表，确保登记信息清晰完整。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通过本次内控自评价，我们认为公司内控体系总体有效，公司将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内控建设情况对现有公司内控体系进行持续完善。着重监督公司制度流程的完整性和有效性，以及制度流程执行的规范性。提升监督检查力度，持续发挥内控在保证信息质量、维护财产安全、促进有效经营、提高经营效率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助力公司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